

常州市武进区新冠肺炎疫情 防控指挥部建筑工地专班文件

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区建筑工地从业人员 定期核酸检测工作的通知

各镇、开发区、街道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区建筑工地专班成员单位，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

根据常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建筑工地专班《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工地从业人员定期核酸检测工作的通知》（常疫指建发〔2022〕1号）要求，按照区疫情指挥部会议精神，现就进一步加强全区建筑工地从业人员定期核酸检测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督促建筑工地各参建单位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新进人员管控按以下要求执行：（一）来自中高风险地区人员必须主动及时报备，配合落实相应疫情管控措施；（二）近期所有外省外市来常人员仍执行 3+11 健康管理措施；（三）常态化后，根据政策调整，对来常返常的人员须持有 48 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二、每周组织对建筑工地从业人员进行一次全员核酸检测，费用由区财政承担。各建筑工地要严格按照各属地统一部署，合

理安排施工时间，有序开展每周核酸检测，确保“应检尽检”。

对区交通局、水利局、各镇、街道以及区级国有公司实施或监管的各类工地，各单位可参照上述要求开展每周核酸检测。

本通知自 2022 年 4 月 4 日起施行。如有调整，以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建筑工地专班通知为准。

常州市武进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建筑工地专班

(代章)

2022年4月4日



抄报：常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建筑工地专班、常州市武进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